# 关于启用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的公告

为进一步规范成武县道路运输市场秩序，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，严厉打击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违法行为，保障公路基础设施完好，维护安全、有序、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《山东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》《山东省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规范》等规定，决定启用2处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公告期**

2026年11月2日至2026年12月2日

**二、启用时间**

2026年12月3日零时

**三、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点位**

1.点位名称：S318（双向）K201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，地址：省道S318成武白浮图镇，桩号S318K201+000m；

2.点位名称：S328（双向）K55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，地址：省道S328成武大田集镇，桩号S328K55+780m。

**四、违法处理**

1.该系统经山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检定，检测所得数据依法作为超限超载运输车辆处罚证据。

2.车辆进入检测路段后，未按道路交通标志、标线指示行驶、未悬挂机动车号牌、不按规定安装号牌、故意遮挡或污损号牌等违法行为的，由公安交警部门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依法处罚。

3.经该检测系统检测超限超载的车辆必须进入指定地点卸载，被认定违法事实后，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。对拒不履行或逾期不履行交通行政处罚决定的当事人，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部门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，同时将当事人纳入失信人名单，定期向社会公布。

## 五、违法超限超载运输行政处罚机关

成武县交通运输局（咨询电话：0530-8630628、8631907）。

请广大货运车主和驾驶员自觉遵守公路法律法规，规范装载、合法运输，文明安全行车，共同维护良好的公路通行秩序。

特此公告！

成武县交通运输局

2026年11月2日